

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 合 同

甲 方：扶风县文化和旅游局

乙 方：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

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 合 同

甲 方：扶风县文化和旅游局

地 址：扶风县新区西大街

乙 方：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宝鸡市渭滨区滨河大道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在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及诚信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下，按照采购招标结果，由乙方负责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总体建设。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就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事宜达成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共同遵守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

二、项目实施地点

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

（一）社区应急广播室应急广播前端建设

新建百合社区、祥云社区2个村级前端，包含村级应急广播智能终端适配器和话筒等设备，社区前端均配置有满载工作时间2小时的UPS电源。

（二）自然村和水库等地质灾害点接收终端建设

在全县 288 个自然村新建应急广播大喇叭终端点位；在官务水库等防汛重点点位设置 20 个大喇叭终端。每个终端点位包含 1 台多模收扩机+2 个高音喇叭。将法门文化景区 10 个音柱调整安装到南台村 2 个、百合社区 1 个、南大街社区（益元市场）1 个、祥云社区 3 个、绛帐社区 3 个。本项目所建内容与一期、二期建设项目实现无缝衔接。

四、项目设备清单及建设点位明细

（一）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设备清单

序号	名称	型号	品牌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村级应急广播智能终端适配器	WES270	伟乐	2	5000.00	10000.00
2	话筒	SY-88	博天	2	300.00	600.00
3	UPS 电源	B1000	滨力	2	2200.00	4400.00
4	智能多模收扩机	WES710	伟乐	308	1900.00	585200.00
5	室外高音喇叭	WES711	伟乐	616	220.00	135520.00
6	喇叭线	定制	伟乐	/	/	/
7	双股电源线	定制	伟乐	/	/	/
8	安装调试	定制	伟乐	1	60280.00	60280.00
合计	（小写）：¥796000.00 元 （大写）：人民币柒拾玖万陆仟元整					

（二）扶风县应急广播终端补点建设项目建设点位明细表

序号	镇 (街)	行政 村	规划建设点位数量位置		
			收 扩 机	大 喇 叭	具体位置
1		案板村	3	6	范东组、范西组、南沟组

2	城关街道	八岔村	5	10	小西巷组西、小西巷组南、八岔组、陈家庄组、五里铺组
3		扶乾村	6	12	三组、五组、六组、九组、十组、十一组
4		后沟村	4	8	上品寺、王家坡、新二组、后东组
5		黄甫村	2	4	后北组、两寺头组
6		龙泉村	3	6	龙一组、另二组、另三组
7		南台村	3	6	南组、北组、一组
8		聂堡村	4	8	西聂堡、北坡组、贾新庄组、张家底
9		牛家村	4	8	张家窑、杨家、刘家、高树
10		双乐村	2	4	三组、四组
11		万扬村	3	6	新庄组、南坡塬下、张家底组
12		五郡村	5	10	老堡、东庄、老庄、西韦、南韦
13	绛 帐 镇	西官村	1	2	凤尾组
14		小留村	5	10	费西、费王、庄北、赵垓、信一
15		新店村	8	16	新二、新三、老东、老西、原二、原三、原中、原新组
16		原峪村	4	8	上东组、刘南组、刘西组、刘东组
17		东西湾村	2	4	一组、三组
18		罗家村	2	4	一组、二组
19	绛 帐 镇	邓家村	1	2	五组
20		前进村	2	4	四组、五组
21		仵康村	5	10	四组、五组、六组、八组、十组
22		侯家村	2	4	三组、六组

23		牛仓村	3	6	三组、五组、七组
24		西渠村	3	6	三组、六组、八组
25		双庙村	3	6	四组、八组、三组
26		牛蹄村	4	8	一组、五组、八组、九组
27		西街村	3	6	六组、五组、一组
28		大营村	8	16	一组、三组、六组、八组、九组、十组、十二组、十三组
29		上宋村	9	18	东作一组、二组、三组、四组、五组、六组、七组、上权二组、兴无一组
30		远将村	2	4	三组、四组
31		卢家村	3	6	一组、三组、五组
32		龙渠寺村	3	6	一组、二组、三组
33		春光村	3	6	一组与二组交界处、三组、五组与四组交界
34	天 度 镇	天度村	4	8	天南组、天东组、韩西组、天西组
35		齐横村	5	10	云家岭、南洼、王村、马家沟、白东
37		晁留村	4	8	东堡组、韩家组、田西组、晁南组
38		下寨村	5	10	东岭童家、北岭组、道东组、下南庄子、中岭组
39		闫马村	3	6	南塋组、马家堡、东沟组
40		南阳村	2	4	柳东组、闫西组
41		永平村	2	4	西苏组、大塋组
42		强家村	5	10	上赵组、强西组、南沟组、杨东组、牟家桥组
43		韩家窑村	3	6	下北组、庄子组、张家组

44		侯李村	3	6	下东组、李西组、侯家组
45		西权村	3	6	邢马组、西吴组、权东组
46		鲁马村	4	8	金咀组、高庄组、沟源组、五岭组
47	召 公 镇	新庄村	1	2	新西组
48		官道村	2	4	权新组、权西组
48		三头村	2	4	1组、2组
49		袁新村	3	6	赵家组、袁新组、袁老组
50		聚粮村	3	6	灵中、段村、刘场
		后董村	5	10	桥头、刘家、穆家、大陈、薛家组
51	杏 林 镇	浪店村	10	20	曹东组、曹西组、肖下组、肖上组、高二组、张安组、功夫组、南坡组、浪店组、高一组
52		良峪村	4	8	老村部、上唐、伏家堡、唐家沟组
53		三官庙村	8	16	张东组、南陈组、北伏组、东杨组
54		长命寺村	10	20	北王组、后颜组、进东组、进西组、南一组、南二组、柏树组、早杨组、苏王组、中颜组
55		西坡村	4	8	西三上组、大沟、王家台、社公寺组
56		东坡村	3	6	孙上组、孙下组、马家河组
57		召宅村	2	4	召东组、西北组
58		马席村	7	14	马家沟、漳中组、漳下组、席东组、张家底组、马东组、马西组
59	午 井	小寨村	2	4	三组、显沟组
60		高望寺村	1	2	徐家组
61		官坡村	3	6	南沟组、北沟组、毛家组

62	镇	九官村	7	14	四西、南西、南中、南东、九中、九东、九南
63		贤原村	1	2	罗家
64		四户村	4	8	西街、北庄、北坡、南街
65		强家沟村	2	4	二组、六组
66	法 门 镇	冯家村	5	10	北场、北庄、线西、夏家新庄、南庄
67		官务村	3	6	垚院组，魏家组，下康新庄
68		南佐村	6	12	张家沟、杨家、中王、黄东、黄西、南东组
69		齐村村	7	14	召李组、胡同组、齐二组、寨子组、张一组、张二组、张三组
70		建和村	2	4	建东新庄广场、韩东东沟
71		三驾村	3	6	周家组、毕家组、王吕组
72		法门社区	1	2	法门新镇区社区
73		云岭村	7	14	乔家、魏西、云西三组、云西一组、东桥、云西二组、云东
74	段 家 镇	咎樊村	2	4	咎家小学办公楼楼顶、咎四组
75		谷家寨村	2	4	六组、七组
76		沟老村	3	6	二组、三组、五组
77	水 利 局	水库	6	12	官务水库、太川水库、五郡沟水库、云龙水库、田家河水库、蔡刘水库
78		渭河岸	12	24	渭河扶风段南北两岸
79		美阳河	2	4	浪店沟河道
80		百合社区	1		新建村级前端
81		祥云社区	1		新建村级前端

合计	310
----	-----

五、双方责任

(一)甲方责任

- 1.甲方负责提供设备安装场地。
- 2.甲方负责协调有关单位、镇（街）、行政村安装所需场地，同时安排专人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事宜。
- 3.甲方负责协调自然村应急广播终端设备电源接入。
- 4.甲方负责邀请省、市有关专家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。

(二)乙方责任

- 1.乙方负责按照技术方案要求进行建设，确保项目建成后与一期、二期建设项目无缝衔接。
- 2.乙方负责完成对县、镇（街）、村（社区）有关人员免费进行技术培训，确保管理人员熟练操作，并按照工程验收备案制的要求，向甲方报送竣工资料。
- 3.乙方负责做好应急广播节目的传输保障，对广电网络未通达的偏远村应及时建设相应网络及设施，对确因自然条件所限、广电网络暂时不能通达的可采用5G传输。
- 4.乙方负责做好本项目线路传输。资费参照已建成的一期、二期应急广播线路传输费标准，根据实际建设线路条数另行签订应急广播线路运行维护合同。

六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- 1.项目总价款：人民币柒拾玖万陆仟元整（¥796000.00元），此价格包括招投标费用、所有设备供应、安装、系统集成、调试、运输、税金、培训等费用。

2.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,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%,即人民币 238800.00 元(大写:贰拾叁万捌仟捌佰元整);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,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%,即人民币 398000.00 元(大写:叁拾玖万捌仟元整);验收合格后,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%,即人民币 159200.00 元(大写:壹拾伍万玖仟贰佰元整)。

3.乙方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4.如甲方要求本合同规定服务之外的增值服务或产品,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合同。

5.支付方式:银行转账。

七、项目工期

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交货和安装调试。如因天气、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时完工,双方协商延期事宜。如遇到其他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,乙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,说明原由,甲方在收到通知后,尽快进行情况评估,酌情调整工期。

八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对所供产品必须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,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,否则由乙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,如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,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,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。

九、安全管理

施工期间,乙方应遵守各项安全规定,做到人员持证上岗,

严格按照有关安全操作流程进行施工，并服从甲方的质量监管，承担安全施工责任和未竣工交付使用前的设备安全保护责任。若因乙方管理不当，出现质量、安全、工期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问题，则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。施工过程中及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造成返工的，乙方须承担全部费用，如因乙方违反安全规章制度，造成人员伤亡和设备财产损失，乙方负全部责任。

十、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

1.质量保证：乙方所供设备（产品）必须保证是全新、未使用过的，生产工艺、技术指标先进，质量可靠、配置合理，货源渠道正规合法，满足项目指标要求，必须符合国家应急广播最新规范标准和技术要求的产品。

2.售后保证：所有设备、软件、辅材质保期为三年（质保期时间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）。质保期内，除人为破坏外，乙方负责免费维修。如人为破坏造成设备损坏的，需重新更换维修设备或者因使用方原因迁移设备更改线路时，乙方收取材料费和人工成本费。

3.若设备软硬件发生问题，乙方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启动远程技术服务，如远程技术服务无法解决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处理，如因设备软硬件问题不能现场排除故障，应积极负责维修或更换设备，维修更换时间不得超过2天。

4.三年质保期满后，若甲方需要乙方维修，乙方应优惠服务，只收取材料成本费，免收其他费用。

十一、项目验收

项目建设完成后，乙方对工程进行联网调试，并向甲方书面提出联合验收报告，甲方根据需要组织有关专家、技术人员进行验收，并填写项目验收报告单。若验收达不到项目技术要求，乙方应积极进行整改，直到验收合格为止，期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十二、项目内容变更

项目实施过程中设备等需要调整变更时，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。

十三、争议的解决

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四、违约责任

1.甲乙双方均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执行。
2.本合同约定工期为 60 天，除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工期延长，乙方承担延长工期造成的违约金，按延期工作日数*合同金额/约定工期 *0.1%计算违约金。

3.本合同约定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，造成经济损失的，违约方须依法赔偿。

十五、附则

1.本合同是对双方权利义务的原则性约定，经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，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2.本合同执行期间，双方如对相关事项进行变更，或对其他

事项进行新的约定，均应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或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执行。

4. 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叁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扶风县文化和旅游局（盖章）



统一信用代码：11610324010807203E

地址：扶风县城新区西大街

负责人：



开户行：邮政银行扶风支行

账号：100878645980010001

电话：0917-5216777

时间：2024年9月27日

乙方：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（盖章）



统一信用代码：9161030273538050XW

地址：宝鸡市渭滨区滨河大道1号

负责人：

付子峰

经办人：

付子峰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宝鸡金台支行

账号：2603025909200086635

电话：0917-8690053

时间：2024年9月27日